

ICS 13.310

CCS A 92

GA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T XXXX—XXXX

## 法庭科学 疑似毒品中 2,5-二甲氧基-4-乙基苯乙胺等 7 种苯乙胺类毒品检验 气相色谱和气相色谱-质谱法

Forensic sciences—Examination methods for 7 phenylethylamines including 4-Ethyl-2,5-dimethoxyphenethylamine in suspected drugs  
—GC and GC-MS

行业标准信息平台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 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刑事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毒物分析分技术委员会(SAC/TC 179/SC 1)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中国刑事警察学院、江苏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海南省公安厅、公安部禁毒情报技术中心、湖南省公安科学技术研究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彭、钱振华、闻武、郑琿、张春水、姜兆林、朱昱、钱开文、刘光明、赵阳、张婷婷、常颖、赵彦彪、杨虹贤、郑晓雨、翟晚枫、刘克林、顾月保、张静、王学虎、张前上、杨智、韦娇、高利生。

行业标准信息平台

# 法庭科学 疑似毒品中 2,5-二甲氧基-4-乙基苯乙胺等 7 种苯乙胺类 毒品检验 气相色谱和气相色谱-质谱法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法庭科学领域疑似毒品固体样品中2,5-二甲氧基-4-乙基苯乙胺(2C-E)、2,5-二甲氧基-苯乙胺(2C-H)、2,5-二甲氧基-4-碘苯乙胺(2C-I)、2-(4-溴-2,5-二甲氧基苯基)-N-[(2-甲氧基苯基)甲基]乙胺(25B-NBOMe)、N-(2-甲氧基苄基)-4-氯-2,5-二甲氧基苯基乙胺(25C-NBOMe)、N-(2-甲氧基苄基)-2-(2,5-二甲氧基-4-甲基苯基)乙胺(25D-NBOMe)、N-(2-甲氧基苄基)-2-(2,5-二甲氧基-4-碘苯基)乙胺(25I-NBOMe)的气相色谱-质谱(GC-MS)定性检验方法和气相色谱(GC)定量检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法庭科学领域疑似毒品固体样品中2C-E、2C-H、2C-I、25B-NBOMe、25C-NBOMe、25D-NBOMe、25I-NBOMe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7418 测量不确定度评定和表示

GA/T 122 毒物分析名词术语

## 3 术语和定义

GA/T 122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4 原理

对疑似毒品固体样品中的 2C-E、2C-H、2C-I、25B-NBOMe、25C-NBOMe、25D-NBOMe、25I-NBOMe (化合物基本信息参见附录 A) 进行提取。采用气相色谱-质谱检测,以保留时间、特征离子和离子丰度比作为定性判断依据;采用气相色谱检测,以色谱峰面积作为定量依据,用外标单点法或外标标准曲线法进行定量分析。

## 5 试剂和材料

### 5.1 试剂

除非另有说明,在分析中使用的试剂均为色谱纯,试剂包括:

a) 甲醇;

b) 标准溶液:

1) 标准物质储备液: 1.0mg/mL 2C-E、2C-H、2C-I、25B-NBOMe、25C-NBOMe、25D-NBOMe、25I-NBOMe标准物质储备液, 0℃~4℃冷藏保存, 有效期12个月;

2) 标准工作溶液按实验需求分为以下四类: